使用借貸:民法第 464 條、消費借貸:民法第 474 條 相關文章

共 1 篇文章

1. 民法 § 464 & 474 | 消費借貸 VS 使用借貸

發布日期: 2022 年 1 月 30 日

摘要:「跟你借一張衛生紙」同學們知道這種生活中很常出現的對話,在民法中也有規範嗎?今天就來 讓大家了解何謂借貸契約,以及它們的特點。

原文連結: https://www.jasper-realestate.com/%e6%b0%91%e6%b3%95%c2%a7464474%ef%bd%9c%e6%b6%88%e8%b2%bb%e5%80%9f%e8%b2%b8vs%e4%bd%bf%e7%94%a8%e5%80%9f%e8%b2%b8/

消費借貸的意義

借貸契約在民法規定中分成兩類:使用借貸以及消費借貸

- 使用借貸:當事人一方以物交付他方,而約定他方於無償使用後返還其物之契約。 - 消費借貸:當事人一方移轉金錢或其他代替物之所有權於他方,而約定他方以種類、品質、數量相同之物返還之契約;當事人之一方對他方負金錢或其他代替物之給付義務而約定以之作為消費借貸之標的者,亦成立消費借貸。

消費借貸的要件

- . 使用借貸
- 要物性 無償使用 返還原物 (未給予借貸物所有權)
- . 消費借貸
- 要物性 可以要求利息 返還相同之物或同等價之物 (給予借貸物所有權)

實例明

- Q | 以下行為何者屬於使用借貸、何者屬於消費借貸?
- 去銀行申辦買房頭期款 考試時跟鄰座同學借用橡皮擦
- A | 申辦頭期款是消費借貸、借橡皮擦是使用借貸

Ding 老師提醒

兩者最大的不同就是償還的借貸物是否仍為同一個!另外要注意兩個借貸契約都是要物契約, 在移轉借貸物時才會發生效力喔。